



**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令**

中華民國101年10月12日
勞中二字第1010202817號

訂定「技能職類測驗能力認證相關書表格式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一月九日生效。

附「技能職類測驗能力認證相關書表格式」

主任委員 潘世偉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技能職類測驗能力
認證申請書

案件編號：_____認證機關（構）填列

第一部份：單位基本資料

單位名稱：_____ 單位網址：_____

單位地址：_____ 傳真電話：_____

單位統一編號：_____

單位負責人：

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Email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單位聯絡人：

姓名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Email：_____ 行動電話：_____

學科測驗地址：

1. _____ 聯絡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2. _____ 聯絡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(依備置場地數填列，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)

術科測驗地址：

1. _____ 聯絡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2. _____ 聯絡人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(依備置場地數填列，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)

第二部分：申請認證基本資料

職類名稱：_____ 職類級別：高級 中級 初級 不分級

申請類別：首次申請 重新評鑑（證書屆期） 重新評鑑（內容變更） 其他（註明原因）

職類開發背景說明：開發理由、預期效益、就業人力供需、產業技能需求等（附件：_____）

技能職類測驗辦理情形：

職類名稱：_____ 等級：_____ 收費數額：_____

參加測驗資格：_____ (請檢附報名簡章)

職類開辦期間：自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止共開辦__梯(場)次 (請附年度計畫書)

業界採認證明文件：共_____件 (請附納入事業單位晉用新人、敘薪、升遷之規定證明文件)

第三部分：審查項目

項目	審查內容	資料是否備齊			
		申請單位自評		認證機關 (構) 審查	
		是	否	是	否
1	設立證明文件影本(附件：_____)				
2	經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自申請當年度前三年之會務運作、財務狀況健全相關證明文件(附件：_____)				
3	辦公處所及學、術科測驗場地之土地所有權狀影本或土地登記簿謄本、建築物所有權狀影本或建築物登記簿謄本及使用同意書。屬租借者，為自受理申請日起四年以上期間之租約或使用同意書。(附件：_____)				
4	章程與認證測驗職類相關之證明文件(附件：_____)				
5	技能職類測驗規範：包括技能職類名稱、等級、工作範圍、工作項目、技能種類、技能標準、相關知識(附件：_____)				
6	參加技能職類測驗資格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7	技能職類測驗題庫命製人員遴選及管理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8	技能職類測驗題庫設置及管理(附件：_____)				
9	技能職類測驗學科及術科測驗場地機具、設備種類、規格及管理、維護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10	技能職類測驗評審人員遴選及管理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11	技能職類學科測驗方式、評分標準、及格標準之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12	技能職類術科測驗方式、評分標準、及格標準之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13	技能職類學科、術科成績複查程序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14	技能職類測驗疑義處理作業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15	技能職類測驗試場規則(附件：_____)				
16	技能職類測驗報名程序(附件：_____)				
17	技能職類測驗收費項目及標準(附件：_____)				
18	技能職類證書發證及管理規定(附件：_____)				

19	技能職類測驗系統流程圖（附件：_____）				
20	技能職類測驗稽核機制（附件：_____）				
21	技能職類測驗檢核機制（附件：_____）				
22	單位組織人力及配置（附件：_____）				
23	資訊公開系統（如網站設置）（附件：_____）				
24	技能職類測驗統計數據（附件：_____）				

備註：1.送審資料請編製目錄，並依項目編號排列裝訂成冊。

2.各評審項目請印製封面資料，並區隔清楚。

3.相關資料電子檔請檢附光碟片 2 份。

4.本申請表格請加蓋騎縫章，並以正式公文函送。

5.經初審資料未備齊者，請註明待補件資料內容。

申請（負責）人簽章：_____ 申請單位用印：_____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認證機關（構）初審結果：

1.送書面審查 2.退件 3.補件（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送達）

4.其他：_____

備註：_____（補件內容或其他事項說明）

認證機關（構）初審人員：_____

科長（直屬主管）：_____

單位主管：_____

Top



對於本網站提供之法規資訊等，如有任何疑義，請逕向公(發)布之機關洽詢

另有公報之編印及訂閱事宜，請洽服務專線：02-23924146 / 傳真專線：02-23569970

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電子信箱：ego@gazette.nat.gov.tw

服務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AM 8:30~12:30 PM 1:30~5:30

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版權所有 / 本站建議使用IE5.5以上瀏覽，800x600 或1024x768 螢幕解析